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山高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SHANDONG HI-SPEED HOLDINGS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12）

自願公告
解決股權高度集中情況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作出的自願公告，以知會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本公司於2026年5月26日之股權架構。

董事會信納，根據分析結果，於2026年5月26日，本公司當時於2025年9月1日之股權高度集中事宜已獲解決及不再存在，且股權並無集中於極少數股東。

本公告乃由山高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作出的自願公告，以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潛在投資者**」）有關本公司於2026年5月26日之股權架構。

背景資料

根據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所發出日期為2025年9月18日有關本公司之股權集中公告（「**證監會公告**」），於2025年9月1日，有二十名股東合共持有本公司1,444,804,136股股份（「**股份**」），相當於當時已發行股份之24.00%。有關股權連同由兩名主要股東持有之4,121,118,477股股份（佔當時已發行股份之68.46%），相當於2025年9月1日之當時已發行股份之92.46%。因此，僅453,508,496股股份（佔當時已發行股份之7.54%）由其他股東持有。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醒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證監會公告所披露資料乃根據證監會於關鍵時間對本公司持股情況進行的查詢,僅反映本公司於2025年9月1日之股權架構,而並不代表本公司當前的股權架構。

董事會的分析

為提高本公司股權架構的透明度,董事會已根據本公司委聘的獨立服務供應商所提供的資料對本公司股權架構進行分析。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本公司於2026年5月26日的經更新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	**所持股份數目** *(股數)*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 *(附註1)*
山東高速集團有限公司(「**山東高速集團**」)*(附註2)*	2,610,756,687	43.37
JS High Speed Limited *(附註3)*	1,226,261,895	20.37
一組10名股東(包括個人、公司及機構投資者,以及透過滬港通及深港通收購股份的股東)(持有超過10,000,000股股份)(不包括前兩大股東)*(附註4)*		
—透過滬港通收購股份的股東	549,278,500	9.13
—透過深港通收購股份的股東	223,511,000	3.71
—其他	640,221,715	10.64
小計	1,413,011,215	23.47

股東	所持股份數目 *(股數)*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 *(附註1)*
一組126名股東(包括個人、公司及機構投資者)(持有1,000,000股股份至不足10,000,000股股份)	297,928,346	4.95
一組959名股東(包括個人、公司及機構投資者)(持有100,000股股份至不足1,000,000股股份)	245,453,017	4.08
其他股東	222,319,949	3.69
庫存股份	3,700,000	0.06
合計	6,019,431,109	100.00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本公司於2025年9月1日之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	所持股份數目 *(股數)*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比 *(%)* *(附註1)*
山東高速集團有限公司(「**山東高速集團**」)*(附註5)*	2,610,756,687	43.37
JS High Speed Limited *(附註3)*	1,510,361,790	25.09

股東	所持股份數目 *(股數)*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比 *(%)* *(附註1)*
一組32名股東(包括個人、公司及機構投資者，以及透過滬港通及深港通收購股份的股東)(持有超過10,000,000股股份)(不包括前兩大股東)*(附註6)*		
—透過深港通收購股份的股東	68,220,000	1.13
—透過滬港通收購股份的股東	21,384,500	0.36
—其他	1,507,796,701	25.05
小計	1,597,401,201	26.54
一組45名股東(包括個人、公司及機構投資者)(持有1,000,000股至不足10,000,000股股份)	151,396,082	2.52
一組53名股東(包括個人、公司及機構投資者)(持有100,000股至不足1,000,000股股份)	17,744,283	0.29
其他股東	131,771,066	2.19
合計	**6,019,431,109**	**100.00**

附註：

1.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概約百分比以最接近的兩個小數位表示，而因四捨五入，相加後可能與總數有差異。

2. 山東高速集團所持有之股份權益如下：

(i) 1,364,912,087股股份（佔2026年5月26日的已發行股份約22.68%）由山東高速集團直接持有；及

(ii) 1,245,844,600股股份（佔2026年5月26日的已發行股份約20.70%）由山東省農村經濟開發投資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山東國際（香港）有限公司直接持有，而前者為山東高速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

3. JS High Speed Limited由Harvest Alternative Investment Opportunities SPC（為及代表Harvest High Speed Fund SP）全資擁有，而Harvest Alternative Investment Opportunities SPC由嘉實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擁有91%權益，而嘉實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由嘉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嘉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由中誠信託有限責任公司擁有40%權益。

4. 該組股東包括該等透過滬港通收購股份的股東（持有549,278,500股股份，佔2026年5月26日的已發行股份約9.13%）及該等透過深港通收購股份的股東（持有223,511,000股股份，佔2026年5月26日的已發行股份約3.71%），由於在滬港通及深港通下，目前尚無有效機制或渠道供公司獲取投資者具體資料，故在分析中僅將該組股東視為兩名股東。

5. 山東高速集團所持有之股份權益如下：

(i) 1,364,912,087股股份（佔2025年9月1日的已發行股份約22.68%）由山東高速集團直接持有；及

(ii) 1,245,844,600股股份（佔2025年9月1日的已發行股份約20.70%）由山東省農村經濟開發投資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山東國際（香港）有限公司直接持有，而前者為山東高速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

6. 該組股東包括該等透過深港通收購股份的股東（持有68,220,000股股份，佔2025年9月1日的已發行股份約1.13%）及該等透過滬港通收購股份的股東（持有21,384,500股股份，佔2025年9月1日的已發行股份約0.36%），由於在滬港通及深港通下，目前尚無有效機制或渠道獲取投資者具體資料，故在分析中僅將該組股東視為兩名股東。

根據分析，持有不低於100,000股股份的股東數目已由2025年9月1日的132名增至2026年5月26日的1,097名，這表明股東基礎更加廣泛且多元。此外，前述1,097名股東（包括滬港通（於2026年5月26日持有已發行股份約9.13%）及深港通（於2026年5月26日持有已發行股份約3.71%）），由於在滬港通及深港通下，目前尚無有效機制或渠道獲取投資者具體資料，故在分析中僅將該組股東視為兩名股東。

為進一步展示本公司股權，本公司根據分析將其前22大股東的持股比例概述如下：

	2025年 9月1日	**2026年 5月26日**
前22大股東	92.46%	88.42%

於2026年5月26日，本公司前22大股東合計持股比例較2025年9月1日減少約4.04個百分點，顯示本公司股權架構更為分散。

結論

鑒於上述情況，本公司認為，於2026年5月26日，本公司當時於2025年9月1日之股權高度集中事宜已獲解決及不再存在，且股權並無集中於極少數股東。

承董事會命
山高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康建

香港，2026年6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康建先生、朱劍彪先生、劉志杰先生、廖劍蓉女士及劉堯先生；非執行董事梁占海先生、陳滌先生及王文波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關浣非先生、陳維曦先生、Jonathan Jun Yan先生及方穎先生組成。